

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2023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
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西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受托方（乙方）：北京中科翔龙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11月22日

签订地点：北京市西城区

有效期限：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西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住 所 地：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 秋

项目联系人：李庆坤

联系方式：18610809018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68 号

电话：010-83976221 传真：010-83976212

电子信箱：kxwxxhglk@bjxch.gov.cn

受托方（乙方）：北京中科翔龙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1 号楼 6 层 605

法定代表人：宋梦龙

项目联系人：赵 君

联系方式：1391187811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1 号楼 6 层 605

电话：010-82176004 传真：010-82176004

电子信箱：15866496@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 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 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按照信创工作要求，完成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

中间件等基础软件的国产化替代，在此基础上，完成现有系统功能的国产化适配和数据迁移工作。同时根据西城区项目管理工作的新要求新流程，新开发系统功能，满足项目审核业务工作的灵活性要求，增加移动端应用，主要满足专家评审、领导审批和项目信息维护等移动办公要求，提升项目申报审批效率。通过本次系统功能开发，实现项目进度动态监测，促进项目管理信息的精细化、决策支持的智能化和应用服务的人性化，进一步提升信息化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

2. 技术内容：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主要应用包含 5 个方面：

1、根据信创要求，完成国产化适配和数据迁移。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平台完成国产化替代的基础上，系统需要完成国产化适配，包含系统功能适配（我的待办、建设需求管理、建设项目管理、运维项目管理、储备库、计划库、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变更管理、综合统计、局长办公会、数据管理、系统管理）和历史数据迁移。

2、实现移动端应用建设，基于蓝信实现系统功能的移动端应用，一是实现内部通讯；二是实现移动端的系统应用，具体功能包括：我的待办、建设需求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功能、运维项目管理功能、通知公告、储备库、计划库、实施过程管理、变更管理、综合统计、局长办公会、数据管理、专家评审、系统管理。要求支持主流的 PAD 和手机应用。

3、根据科信局信息化项目管理工作的新流程新要求，新增系统功能。包含业务流程灵活性、初审意见功能优化、需求关联项目管理、统筹会商管理功能、建设项目增加科信局初审功能、科信局审核意见管理功能、审查函管理功能、储备库项目管理升级、计划库项目管理升级、小额项目在线评审流程、项目联审功能升级、项目批量处理功能、项目负责人管理功能、专家预复审功能升级、专家预复审流程优化、专家库功能优化、专家已办列表、历史项目关联查询、专家意见管理功能、专家工作量统计、专家论证会会议管理、项目计划管理、信息审核存档管理、实施进度统计功能、

待办与催办功能、项目验收联审功能、验收工作资料管理、运维项目的申报验证功能、运维库管理功能、用户分级管理功能、信息提醒功能升级、全局搜索功能、数据统计功能升级、附件管理功能、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4、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完成与其他系统对接。包含与蓝信、目录链、区短信平台、云监管平台的对接。

5、国产软件平台的购置，包含数据库软件、操作系统、中间件等必要基础软件平台的购置。

3. 技术方法和路线：系统采用 SOA 架构设计，基于组件式开发，按照多层架构和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进行技术实现。应用系统和核心功能应完全采用组件化思路实施模块开发，以实现“积木式、组件化”系统拼装和无缝集成。实现路线一是基础支撑软件的国产化替代，对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中间件等国产化替代，综合提升平台的安全性，及其他各方面特性，并使其可以支持各种国产化适配；而是完成数据迁移，将现有数据库中的数据迁移至国产数据库，同时将其中的文件类数据迁移至文件系统；三是对系统功能进行开发，适应科信局业务流程的灵活性要求，保障项目申报审批工作的工作效率，同时实现与相关系统的对接；四是基于蓝信实现移动端应用，支持通知、业务办理、数据统计等功能的集成应用。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需求调研与分析；
2. 系统设计（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
3. 编码开发与系统测试；
4. 试运行、用户培训和项目验收。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需求调研与分析（合同签订后第 1 周~3 周）；

2. 系统设计（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3. 编码开发与系统测试（合同签订后第 5 周~8 周）；
4. 试运行、用户培训和项目验收（合同签订后第 9 周~12 周）。

开发计划：

阶段	子阶段	项目工作	时间计划
立项与计划	项目计划	项目团队组建	合同签订后第 1 周
		项目计划编写	合同签订后第 1 周
		项目启动会	合同签订后第 1 周
开发实施	需求分析	需求调研	合同签订后第 2~3 周
		需求理解	合同签订后第 3 周
		编写项目范围说明书	合同签订后第 3 周
		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	合同签订后第 3 周
		测试计划书	合同签订后第 3 周
	概要设计	架构设计	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外部接口设计	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编写概要设计说明书	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详细设计	平台表设计	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编写详细设计说明书	合同签订后第 4 周
	编码与单元测试	平台编码	合同签订后第 5~8 周
		平台单元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7~8 周
测试验收	集成测试	平台与历史数据平台集成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系统测试	平台系统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平台与历史数据平台整合系统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业务验收	业务功能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系统性能测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开通试运行	上线准备	硬件环境准备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软件环境准备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上线部署	平台部署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历史数据平台部署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系统整体调试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培训及试运行	培训	合同签订后第 8 周
		开通试运行	合同签订后第 8~12 周
项目验收	项目终验	项目终验	合同签订后第 12 周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信息化项目管理相关的制式表格和业务流程说明文件。
2. 提供时间和方式：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以邮件的形式提供给乙方。
3. 其他协作事项：双方以邮件方式按双方要求的时间回复及解决开发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需求细节问题。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系统源程序以及核心技术实现方式，相关的技术开发材料等，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维护期结束之后，应从乙方及乙方所有人员的计算机和移动设备中彻底删除销毁。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人民币：1,840,000.00 元
(大写)：壹佰捌拾肆万 元整。
其中：(1) 软件开发费人民币：1,698,000.00 元
(大写)：壹佰陆拾玖万捌仟 元整；
(2) 购买基础软件费用人民币：142,000.00 元
(大写)：壹拾肆万贰仟 元整。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三次 (一次、分期或提成) 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即合同总额的 45 %，计¥ 828,000.00 (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捌仟元整)。其中软件开发费人民币：

764, 100.00 元（大写）：柒拾陆万肆仟壹佰 元整，购买基础软件费用人民币：63,900.00 元（大写）：陆万叁仟玖佰 元整。在满足先决条件：合同签订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此次付款。

（2）第二次付款：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款，即合同总额的 45 %，计¥ 828, 000.00 （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捌仟元整）。其中软件开发费人民币：764, 100.00 元（大写）：柒拾陆万肆仟壹佰 元整，购买基础软件费用人民币：63,900.00 元（大写）：陆万叁仟玖佰 元整。在满足先决条件：验收合格通过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此次付款。

（3）第三次付款：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款，即合同总额的 10 %，计¥ 184,000.00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肆仟元整）。其中软件开发费人民币：169,800.00 元（大写）：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购买基础软件费用：人民币：14,200.00 元（大写）：壹万肆仟贰佰 元整。在满足先决条件：终验通过后的 1 年内完成此次付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二旗支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辉煌国际 6 号楼

账号：110915552210301

3.开发费用明细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我的待办	1.5	15,000.00	22,500.00
2	建设需求管理	3	15,000.00	45,000.00
3	建设项目管理	3	15,000.00	45,000.00
4	运维项目管理	2	15,000.00	30,000.00
5	储备库	2	15,000.00	30,000.00
6	计划库	2	15,000.00	30,000.00
7	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8	变更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9	综合统计	2	15,000.00	30,000.00
10	局长办公会	1	15,000.00	15,000.00
11	数据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12	系统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13	数据迁移工作	5	15,000.00	75,000.00
14	业务流程灵活性	3	15,000.00	45,000.00
15	初审意见功能优化	0.5	15,000.00	7,500.00
16	需求关联项目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17	统筹会商管理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18	建设项目增加科信局初审功能	2	15,000.00	30,000.00
19	科信局审核意见管理功能	0.5	15,000.00	7,500.00
20	审查函管理功能	2	15,000.00	30,000.00
21	储备库项目管理升级	1	15,000.00	15,000.00
22	计划库项目管理升级	1	15,000.00	15,000.00
23	小额项目在线评审流程	3	15,000.00	45,000.00
24	项目联审功能升级	1	15,000.00	15,000.00
25	项目批量处理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26	项目负责人管理功能	1.5	15,000.00	22,500.00
27	专家预复审功能升级	0.5	15,000.00	7,500.00
28	专家预复审流程优化	0.5	15,000.00	7,500.00
29	专家库功能优化	0.5	15,000.00	7,500.00
30	专家已办列表	0.2	15,000.00	3,000.00
31	历史项目关联查询	0.2	15,000.00	3,000.00
32	专家意见管理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33	专家工作量统计	1	15,000.00	15,000.00
34	专家论证会会议管理	3	15,000.00	45,000.00
35	项目计划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36	信息审核存档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37	实施进度统计功能	0.5	15,000.00	7,500.00
38	待办与催办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39	项目验收联审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40	验收工作资料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41	运维项目的申报验证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42	运维库管理功能	1	15,000.00	15,000.00
43	用户分级管理功能	3	15,000.00	45,000.00
44	信息提醒功能升级	2	15,000.00	30,000.00
45	全局搜索功能	4	15,000.00	60,000.00
46	数据统计功能升级	4	15,000.00	60,000.00
47	附件管理功能	2	15,000.00	30,000.00
48	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0.3	12,000.00	3,600.00
49	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0.2	12,000.00	2,400.00
50	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0.3	12,000.00	3,600.00
51	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0.2	12,000.00	2,400.00
52	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	1	15,000.00	15,000.00
53	新增移动端应用（我的待办）	2	15,000.00	30,000.00
54	新增移动端应用（建设需求管理）	3	15,000.00	45,000.00
55	新增移动端应用（建设项目管理功能）	3	15,000.00	45,000.00
56	新增移动端应用（运维项目管理功能）	2	15,000.00	30,000.00
57	新增移动端应用（通知公告）	3	15,000.00	45,000.00
58	新增移动端应用（储备库）	2	15,000.00	30,000.00
59	新增移动端应用（计划库）	2	15,000.00	30,000.00
60	新增移动端应用（实施过程管理）	2	15,000.00	30,000.00
61	新增移动端应用（变更管理）	2	15,000.00	30,000.00
62	新增移动端应用（综合统计）	4	15,000.00	60,000.00
63	新增移动端应用（局长办公会）	1	15,000.00	15,000.00
64	新增移动端应用（数据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65	新增移动端应用（专家评审）	3	15,000.00	45,000.00
66	新增移动端应用（系统管理）	1	15,000.00	15,000.00
67	与蓝信的对接	3	15,000.00	45,000.00
68	与目录链的对接	2	15,000.00	30,000.00

69	与短信平台的对接	1	15,000.00	15,000.00
70	与云监管平台对接	1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696,000.00	

4.购买基础软件费用

序号	产品名称	套数	单价	金额
1	金仓数据库管理系统 KingbaseES V8	1	85,000.00	85,000.00
2	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 TongWeb V7.0	1	45,000.00	45,000.00
3	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 V10	1	12,000.00	12,000.00
合计				142,000.00

第六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 工资 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 询问 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在实际开发过程中，如甲方对系统功能及性能提出调整意见，如属新增功能，在新增工作量低于 10 人/日的情况下，乙方应免费调整，如新增工作量高于 10 人/日，由双方协商费用，由乙方进行调整；如在软件需求和技术方案未变更的情况下，甲方具体对系统界面、图片、字体、表格以及操作步骤等提出调整意见，乙方应免费及时进行调整。双方在《需求说明》进行变更时，需由提出变更的一方出具《变更说明》双方协商签字后生效；

2. 按合同的开发计划，乙方完成阶段开发后，系统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双方约定为 30 天。系统试运行期满，如系统符合需求，甲方未提出书面异议，则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完成合同软件总体验收；

3. 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软件开发成果验收, 合同软件开发成果与标准一致的, 即验收合格, 甲方签订验收确认书。合同软件开发成果与附件中规定的功能不符的, 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软件修改, 使其符合附件的规定并再次进行验收, 如果乙方原因导致三次验收不通过,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退回甲方所有已付的合同款并且赔偿甲方总合同款的 3%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对实际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乙方可以不经甲方同意, 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1. 无。

乙方可以转让研究开发工作的具体内容包括: 无。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 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 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 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 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 无。

双方确定, 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 2 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 应当在 5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 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 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 (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 一方应在 5 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 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无

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无

_____。

3. 保密期限：无

_____。

4. 泄密责任：无

_____。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相关资料，包括组织信息、人员信息、项目信息等

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组所有成员

_____。

3. 保密期限：永久

_____。

4. 泄密责任：乙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_____。

第十二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软件 一套；金仓数据库管理系统 KingbaseES V8 一套；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 TongWeb V7.0 一套；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 V10 一套。

_____。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交付地点甲方指定。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所有项目的开发和验收标准依本合同以及双方协商确认的本合同附件，即附件 2《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需求说明》（以下简称《需求说明》）。如在开发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对《需求说明》进行修改，则开发和验收标准以改动后的《需求说明》为依据。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乙方应当自行解决。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下列第1种方式处理：

1. 甲（甲、乙、双）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归甲方所有

2. 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1）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2）技术秘密的转让权：归甲方所有

（3）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归甲方所有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

1. 本合同生效前已经存在的知识产权仍归原拥有方所有。本合同新产生的软件版权、著作权归属甲方所有，乙方在测试验收后需向甲方提交全部源代码及开发过程中的所有相关文档资料。甲、乙双方应互尽资料保密之责任，在未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情况下，如果任何一方泄露对方机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泄密方承担；

2. 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软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3. 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 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 全部由甲方享有;

4.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履行系统维护和技术服务的过程中, 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新的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全部归属于甲方所有 (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权、技术秘密的转让权、使用权及相关收益);

5. 乙方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 经甲方书面同意, 可以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甲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由双方协定分配;

6. 甲、乙双方签订的本合同内容以及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双方有关密码、配置情况为双方的秘密, 甲、乙双方当事人不得泄露该秘密。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该秘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7.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使用或许可第三方使用;

8. 本条款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十六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 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七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八条 乙方利用研究开发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 归甲 (甲、乙、双) 方所有。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 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 根据甲方的请求, 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 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合同软件的使用

培训，培训费用乙方承担。

2. 地点和方式： 甲方指定

3. 费用及支付方式： 无

人数	按甲方要求安排	时间	不限，按甲方要求安排
学时	按甲方要求安排	地点	甲方指定
讲师	牛龙涛、孙长林、张宾		
内容	系统操作培训：培训应侧重于系统结构，系统功能及实现这些功能的具体操作。 系统维护培训：培训应侧重于让维护人员了解系统概况、总体方案、采用技术、应用软件结构等，掌握系统运行操作、维护管理知识和技能。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除本合同第二十三条不可抗力另有规定之外，如果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合同软件，乙方应当按合同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五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总和不超过延迟交付软件金额的 3%。乙方逾期三十日未能交付全部软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回甲方所有已付的合同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3%赔偿甲方损失。

2. 试运行合格后，甲方应及时验收，如因甲方原因，未能及时验收，则甲方仍应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按时支付合同款。如甲方延迟向乙方支付合同货款，甲方应当就延迟付款的金额按每日千分之五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总和不超过延迟付款部分的 3%，但因财政拨款延迟等不可抗力

导致付款延迟的除外。

3. 如果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软硬件设备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作为责任人除承担应当承担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外,还应确保甲方能继续正常使用软件开发成果,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4. 当甲方发现因乙方原因没有或不能按合同条款履行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条款履行合同。但如果乙方仍不按合同条款履行合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退回甲方所有已付的合同款并且赔偿甲方总合同款的3%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对实际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乙方确保为甲方所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及时、有效。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支持提供服务,乙方应当按合同金额每日千分之五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总和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3%。如因乙方原因,逾期十日未能提供恢复软件系统正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款项,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3%赔偿甲方损失。

6. 甲乙双方各自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总和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违约金、赔偿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守约方有权继续追偿。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甲(甲、乙、双)方享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甲方所有。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甲、乙、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乙方所有。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李庆坤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赵君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无
- 2.
- 3.

类别	姓名	性别	专 业	职 务
项目负 责人	赵君	男	电气与自动化	项目经理
	孙长林	男	软件工程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组 成员	王龙洋	男	材料工程	开发经理
	何玉柱	男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开发人员
	罗一民	男	计算机及应用	开发人员
	卢芯宇	女	计算机科学	开发人员
	宋明城	男	计算机应用	开发人员
	牛龙涛	男	计算机及应用	需求分析师
	崔文波	男	信息与计算科学	测试经理
	张宾	男	计算机信息管理	质量经理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合同生效后，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火灾、水灾、地震、战争或其他双方共同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顺延，顺延的时间相当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出现尽快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通知另一方，在不可抗力出现 14 天内，受影响的一方应提供一份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书并通过快件或挂号信寄到另一方以便其核实和确认；

3. 受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终止或被排除后应尽快通过电报或传

真通知另一方，并通过挂号信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已终结或排除；

4. 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作用超过 60 天，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执行的问题，并尽快达成协议。

第二十四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五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电话支持：指乙方通过电话、传真或 E-mail 等方式向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

2. 远程支持：指乙方在“电话支持”不能解决问题的情况下，通过远程技术向甲方提供的“在远端进行问题诊断，并提出解决问题方案”的技术服务；

3. 现场支持：指在通过电话或远程服务方式都无法解决问题的情况下，乙方技术人员在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7×24 小时）响应甲方需求，并在 1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提供的技术服务。如在 1 小时内无法恢复服务正常，乙方应免费提供可替换的设备或人员，确保服务正常进行。

第二十六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确认后，1,2 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中标通知书：附件 1；
2. 《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需求说明：附件 2；
3. 其他：无。

第二十七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甲方义务

- 1、积极配合乙方，为乙方提供便利的项目调研、开发、测试及实施条件。
- 2、提供乙方设计、开发方案所必需的数据资料，配合乙方对应用软件进行模拟测试、联网测试及试运行测试，使系统进入投产阶段至验收完成。
- 3、按计划及时确认既定的开发方案和阶段报告。
- 4、负责乙方承建的系统试运行期满，如系统符合需求，在收到乙方安装调试完毕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验收。
- 5、甲方负责根据合同条款按时付款。

乙方义务

- 1、根据合同第二条的标准为甲方开发软件，提供合格软件开发成果。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开发成果需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的软件测评，测评机构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乙方接受甲方指定。
- 2、软件开发成果须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二级 评测，乙方应积极配合测评工作。
- 3、按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软件的开发。
- 4、乙方应按照软件工程的要求，提交源程序和下列文档：《系统需求说明》、《系统设计文档》、《系统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电子版、签章后书面版各一份）。
- 5、乙方为甲方提供相关的文档、培训、技术支持及服务保障。
- 6、乙方不得随意撤换主要技术人员，如要更换，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并做好相关的移交工作。如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技术人员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 5 日内进行更换。
- 7、在验收阶段，乙方按甲方需求提供必要的验收材料。

8、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

售后服务

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开发项目验收合格后在 2 年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缺陷修补和基于系统操作及故障排除在内的技术支持服务，即在合同第二十五条定义的电话支持、远程支持和现场支持服务，2 年后根据双方协商提供有偿的技术支持服务。常设技术支持电话：15910639913；联系人：赵君；手机：13911878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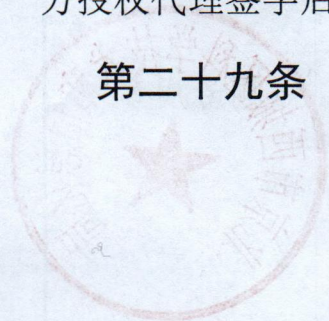
合同的生效、终止及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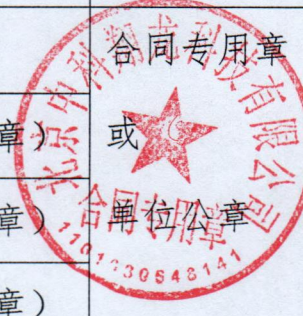
- 1、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合同在有效期内终止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立协议。
- 3、乙方在本次项目中的投标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的附件包括：附件一：中标通知书；附件二《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需求说明。
- 5、本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授权代理签字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6、合同中未尽事宜将由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__柒__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

方授权代理签字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西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法定代表人	杨秋 (签章)			
	委托代理人	何中勇 (签章)			
	联系(经办)人	李庆坤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 安门南街 68 号	邮 政 编 码	100050	
	电 话	010-839762 21	传 真	010-83976221	
	开户银行				
研究 开发 人 (乙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中科翔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梦龙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 地信息路 1 号 1 号 楼 6 层 605	邮 政 编 码	100089	
	电 话	010-82176004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 二旗支行			
	账 号	110915552210301		行号	2023年11月22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 _____

2. 登记材料: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合同类型: _____

4. 合同交易额: _____

5. 技术交易额: 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 (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中诚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6 号便宜坊大厦 15 层 1515 单元
联系电话: 010-67018352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中科翔龙科技有限公司:

兹通知, 由中诚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 贵公司参加的北京市西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 (招标编号: ZCA-BJZC-ZL23026), 经评定, 贵公司为本次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为: ¥1,840,000.00 (人民币小写)

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尽快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诚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01 日



附件 2:《2023 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需求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一) 建设背景

近年以来,国家及北京市相继出台了很多信创相关政策,明确提出了“数字中国”建设战略和“2+8”信创体系。将信创产业发展作为战略布局的重要部分,并开始重点关注信创产业的国产化程度,构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能力体系。

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现有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平台不符合信创相关工作要求,急需开展国产化替换工作。同时结合科信局信息化项目管理工作新流程新要求,进行功能新增扩充、对原有功能进行替换,进一步加强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基于蓝信平台实现移动端应用,提升项目申报审批效率。持续保持平台的先进性、实用性,继续支撑西城区科信局项目信息精细化管理的需要,规范西城区科信局项目信息管理和项目申报审核的工作流程,实现项目申报“留痕迹、可追溯”,提高信息化项目管理的工作效率。

(二) 项目目标

按照信创工作要求,完成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中间件等基础软件的国产化替代,在此基础上,完成新建系统功能的国产化适配和数据迁移工作。同时根据西城区项目管理工作的新要求新流程,满足项目审核业务工作的灵活性要求,增加移动端应用,主要满足专家评审、领导审批和项目信息维护等移动办公要求,提升项目申报审批效率。通过本次开发工作,实现项目进度动态监测,促进项目管理信息的精细化、决策支持的智能化和应用服务的人性化,进一步提升信息化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

(三) 系统现状

西城区“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完成了对项目基础属性数据、业务表单数据的梳理和维护。已建成功能包含建设需求管理、建设项目管理、运维项目管理、储备库、计划库、项目实施管理、变更管理、局长办公会等，基本满足了西城区科信局项目信息管理的需要，从总体上实现了规范项目申报审核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等建设目标。但由于其建成和使用时间较长，现有基础运行环境不能满足信创要求，同时随着项目管理工作的新变化新要求，原有系统功能也存在着一些不足，需要更完善的系统功能来支撑业务需要。

二、建设内容

2023年西城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国产化适配及功能升级项目主要应用包含5个方面：

1、根据信创要求，完成国产化适配和数据迁移。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平台完成国产化替代的基础上，系统需要完成国产化适配，将现有系统功能重新开发（我的待办、建设需求管理、建设项目管理、运维项目管理、储备库、计划库、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变更管理、综合统计、局长办公会、数据管理、系统管理）和历史数据迁移。

2、实现移动端应用建设，基于蓝信实现系统功能的移动端应用，一是实现内部通讯；二是实现移动端的系统应用，具体功能包括：我的待办、建设需求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功能、运维项目管理功能、通知公告、储备库、计划库、实施过程管理、变更管理、综合统计、局长办公会、数据管理、专家评审、系统管理。要求支持主流的PAD和手机应用。

3、根据科信局信息化项目管理工作新流程新要求，新增部分系统功能。包含业务流程灵活性、初审意见功能优化、需求关联项目管理、统筹会商管理功能、建设项目增加科信局初审功能、科信局审核意见管理功能、审查函管理功能、储备库项目管理升级、计划库项目管理升级、小额项目在线评审流程、项目联审功能升级、项目批量处理功能、项目负责人管理功能、专家预复审功能升级、专家预复审流程优化、专家库功能优化、专家已办列表、历史项目关联查询、专家意见管理功能、专家工作量统计、专家论证会会议管理、项目计划管理、信息审核存档管理、实施进度统计功能、待办与催办功能、项目验收联审功能、验收工作资料管理、运维项

目的申报验证功能、运维库管理功能、用户分级管理功能、信息提醒功能升级、全局搜索功能、数据统计功能升级、附件管理功能、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系统界面及表单优化（审核界面优化）。

4、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完成与其他系统对接。包含与蓝信、目录链、区短信平台、云监管平台的对接。

5、国产软件平台的购置，包含数据库软件、操作系统、中间件等必要基础软件平台的购置。

三、系统时间进度要求

阶段	子阶段	项目工作	时间计划
立项与计划	项目计划	项目团队组建	第 1 周
		项目计划编写	第 1 周
		项目启动会	第 1 周
开发实施	需求分析	需求调研	第 2、3 周
		需求理解	第 3 周
		编写项目范围说明书	第 3 周
		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	第 3 周
		测试计划书	第 3 周
	概要设计	架构设计	第 4 周
		外部接口设计	第 4 周
		编写概要设计说明书	第 4 周
	详细设计	平台表设计	第 4 周
		编写详细设计说明书	第 4 周
	编码与单元测试	平台编码	第 5、6、7、8 周
		平台单元测试	第 7、8 周
测试验收	集成测试	平台与历史数据平台集成测试	第 8 周
	系统测试	平台系统测试	第 8 周
		平台与历史数据平台整合系统测试	第 8 周
	业务验收	业务功能测试	第 8 周
		系统性能测试	第 8 周
开通试运行	上线准备	硬件环境准备	第 8 周
		软件环境准备	第 8 周
	上线部署	平台部署	第 8 周
		历史数据平台部署	第 8 周
		系统整体调试	第 8 周
	培训及试运行	培训	第 8 周

		开通试运行	第 8 周至第 12 周
项目验收	项目终验	项目终验	第 12 周

四、系统性能要求

在网络通畅的情况下，绝大部分数据库操作的响应时间控制在 2 秒以内，数据基本查询统计响应时间 3 秒左右，对于个别大量数据查询和统计分析响应时间 5 秒左右。

支持不少于 10 并发访问用户，支持不少于 300 用户在线同时访问。

五、安全等级保护要求

系统安全等级为二级

六、项目管理要求

1、项目组管理

本项目乙方应按软件集成项目的通用要求，组成由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软件开发、集成部署、测试人员、质控人员等角色构成的项目团队，负责本项目的实施。

本项目乙方应根据软件集成项目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特点，从组织结构上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合理配置技术支持和培训组的人员，选择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培训人员参与。

必须成立合理的组织机构，建立健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安排足够的高素质人才参加本项目的建设；

在项目组织机构中应明确各岗位的职责、任职资格，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根据本项目工作的业务性质，应分别配备有业务经验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用开发等人员承担本项目工作。乙方应承诺项目经理要自始至终专职承担本项目相应工作。

在本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项目经理要把主要精力放到此项工作中，核心人员要百分之百地投入到此项目。

参与此项目的技术人员必须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和高度的责任感。

2、项目管理机制

乙方制定详细的《项目计划书》、《项目实施方案》，同甲方评审通过。制定详

细的《项目实施进度表》和人员安排，标明各阶段的实施成果，同甲方评审通过，严格按照进度表和人员安排组织项目的实施工作。

协调甲方召开项目启动会议，明确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项目正式启动。

收集汇总有关的设备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对项目实施环境的要求，协助甲方落实并完成对软件运行环境的准备。

协助甲方完成整体项目的验收工作，针对国家项目验收所需准备的工作、流程、材料进行执行、流程把控和材料准备。

在项目验收的基础上开始项目后期的售后服务和系统维保工作。

3、项目控制

乙方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对项目中各里程碑事件和关键路径进行控制，保证项目整体如期完成。

4、项目进度要求

需在签订合同后 90 日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并具备验收条件。

七、售后服务要求

乙方提供本项目软件开发成果在项目终验后 24 个月的免费现场服务及 7*24 小时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在质保期内出现系统运行问题时，乙方应在 1 小时内响应并派技术人员进行问题分析，并可提供 4 小时内上门现场服务。

八、培训服务要求

乙方必须根据采购的软件开发成果的功能和特点，充分考虑到系统使用人员的实际水平，提出详细的系统培训方案，方案应该包括培训服务承诺、培训服务组织结构、培训师资安排、培训课程设计、培训实施计划等。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九、其它要求

(1) 要求承诺保证甲方对乙方所提供软件开发成果享有合法的使用权；

(2) 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所提供软件过程中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都由乙方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 本项目使用后收集和产生的所有数据所有权和使用权归甲方所有，承建方不得利用任何手段阻碍甲方对本项目数据的使用。